

长沙市财政局

长财农指〔2025〕2号

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公益事业奖补资金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根据湖南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公益事业奖补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农指〔2024〕81号），现下达你区县（市）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万元（用于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），该指标列2025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9999 其他支出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39999 其他支出”，具体金额见附件。

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使用计划由县级制定、奖补项目由县级选择、监管责任由县级承担。在确保全市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任务数量不减的前提下，市级财政部门可根据市辖区（非省直管县）的实际情况，对其资金与建设任务作适当调整。各地要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3〕81号）等政策文件要求，切实加强资金使用监管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完成。

附件：2025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公益事业奖补资金及任务分配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长沙市财政局办公室

共印 3 份

2025 年 1 月 14 日印发

附件：

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公益事业奖补资金 及任务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区县（市）	资金（万元）	农村公益设施建设不少于（个）	备注
岳麓区	243	13	
开福区	105	6	
望城区	336	17	
长沙县	507	26	
合计	1191	62	

